

# 重庆市暨华中学校

##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我校是一所公办全日制完全中学，学制：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其宗旨和业务范围：实施高中学历教育、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高中学历教育、初中义务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培养目标：培养具有良好道德素质，扎实的基础理论，健康的心理素质，健全的人格素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和接班人。学校在渝北区教委领导下履行如下职能：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制定学校工作规章制度，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积极开展学校的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努力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

#### (二) 单位构成

我校系高完中学校，正处级单位。学校党委下辖“一办五中心”一会一委：一办为党政办，五中心为学生发展中心、教师发展中心、现代信息技术中心、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后勤服务中心，一会为工会，一委为团委，共 8 个部门。处室专（兼）职工作人员近 40 人。分为高中部和初中部。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73721552.8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3463552.80元，事业收入258000元，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78179926.12元，收入较2020年减少4458373.32元，主要事业收入减少4282000元，经费拨款减少176373.32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73721552.80元，其中：教育支出预算59889823.28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7172658.88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3332741.2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3326329.44元。2020年支出预算为78179926.12元，支出预算较2020年减少4458373.32元，主要基本支出预算增加953036.68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5411410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463552.8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63552.80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639926.12元，比2020年减少176373.32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63552.80元，其中：基本支出69367062.8元，比2020年增加953036.68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教师工资调整和教师人员增加，导致工资福利性支出和社保经费增加，学生人数增加导致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为57524088.55元，主要用于保障319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26名退休人员补助等，商品服务支出11842974.25元，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支出；主

要用于办公，水电，物业，维修，教师工作餐等支出。项目支出4,354,490.00元，比2020年减少5411410元，主要原因是拨款支出中减少了高完中公用经费补助项目和高中学费收入10%资助项目总计4540000元等，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安保人员劳务费用，支付单位物业管理费用，用于保障学校特色项目如华文教育基地，德语DSD项目，（排球、射箭）高水平运动队等特色项目的开展，保障高中和初中贫困学生顺利入学等重点工作。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与2020年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重庆市暨华中学校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50000元，比2020年减少50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与2020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0元，比2020年减少5000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暂无公务接待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00元，与2020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要求，严控公车运行和公车维护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需求。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096490 元。项目包含华文基地运行费，安保人员经费，德语 DSD 项目运行费，高中教育资助经费和义务教育资助经费等总计个 10 项目。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艾道芸 联系方式：023-67819509**